

广州市天河区 2014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2015 年 11 月 9 日在区八届人大常委会

第五十三次会议上

天河区财政局局长 陈树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列席同志：

区第八届人大第五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广州市天河区201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最近，市财政局批复了我区2014年度财政总决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等法律规定，受天河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2014年财政决算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2014年，在区委的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通过各部门的共同努力，区第八届人大第五次会议通过的预算以及区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的调整预算完成情况良好，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健康平稳，较好地实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收支决算情况

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93,461万元。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和各项补助收入269,992万元，调入资金378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35,372万元后，区级收入总计999,203万元^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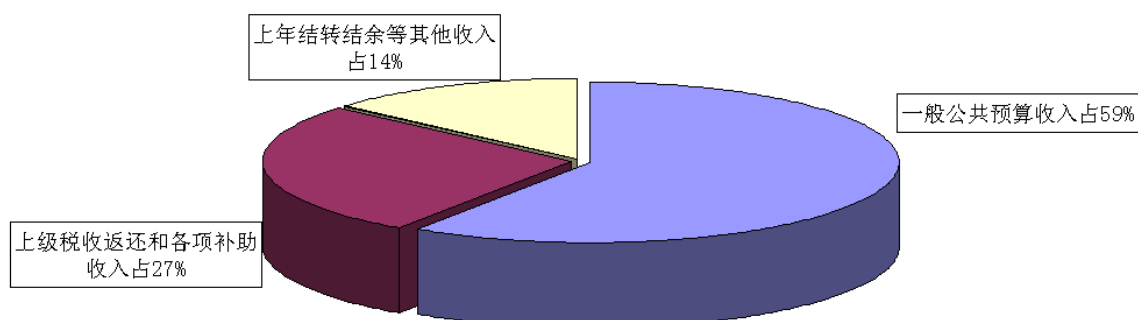
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17,077万元。加上上解市支出58,055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9,075万元，调出资金15,153万元后，区级支出总计879,360万元。

收支相抵，2014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结余结转119,843万元，其中因部分预算项目未能在年内完工，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119,444万元，净结余399万元。

1.主要收入项目决算情况。

我区公共财政总收入999,2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93,461万元，占收入总额的59%；上级税收返还和各项补助收入269,992万元，占收入总额的27%；上年结转结余等其他收入135,750万元，占收入总额的14%。主要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①本报告数据与向第八届人大第五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存在差异，主要是《关于广州市天河区201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编写时，上下级结算事项尚在清理对账阶段，本报告为最终决算数据，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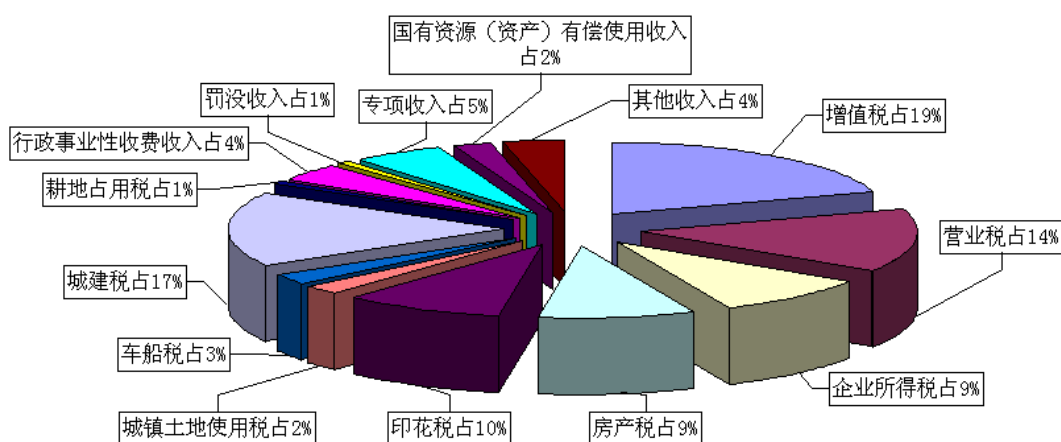


图一：天河区2014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构成图

（1）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93,4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比2013年决算数（下同）增长2%，主要收入项目如下：

一是税收收入500,129万元，其中，增值税117,419万元，营业税85,842万元，企业所得税53,716万元，城建税98,502万元，房产税54,743万元，印花税56,548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12,016万元，车船税15,567万元，耕地占用税5,776万元。

二是非税收入93,332万元，其中，专项收入30,876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22,247万元，罚没收入5,765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费12,485万元，其他收入21,959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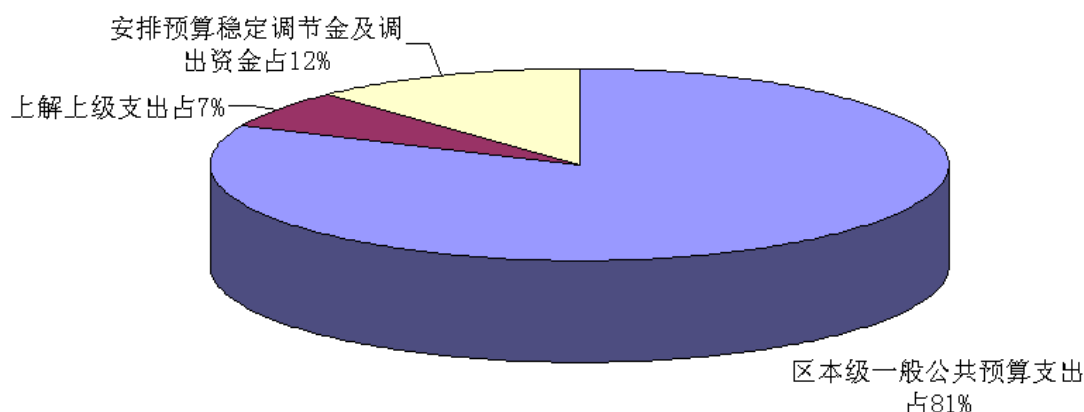


图二：天河区201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构成图

（2）上级税收返还和各项补助收入269,992万元，同比增长45%，其中，税收返还收入60,856万元，各项补助收入209,136万元。

2. 主要支出项目决算情况。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879,360万元，其中，区本级支出717,077万元，占支出总额的81%；上解市支出58,055万元，占支出总额的7%，安排预算稳定调节金及调出资金支出104,228万元，占支出总额的12%。



图三：天河区2014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构成图

（二）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

经区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二次会议批准，我区201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838,637万元，实际支出717,077万元，执行率86%。

（三）重点支出执行情况及效果

2014年，区政府认真贯彻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努力抓收入、稳增长、调结构、促转型、惠民生、增后劲、防风险。为我区社会经济全面、健康、协调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1.各项民生政策有效落实。

2014年，全区教育、社会保障、文化体育、医疗卫生等民生和各项公共事业均有较快发展，政府向市民承诺的十件民生实事全部兑现。

（1）公共基础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公用

经费补助标准进一步提高，小学生每生每学年950元，初中生每生每学年1550元，受惠学生约14.2万人。实现困难家庭子女就读补助和奖励全覆盖，向2049人次散居孤儿及低保户、低收入家庭的高中（职中）以上在校学生发放生活补助。支持学前教育，28所新开公办幼儿园获得政府资助，顺利通过市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暨规范化幼儿园督导验收。

（2）社会保障和就业水平稳步提高。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从150元/月提至165元/月，提高10%，惠及城乡居民4500人。社会救助水平进一步提高，全市城镇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至600元/月；城镇“三无人员”供养标准提至1065元/月；孤儿养育标准提至1400元/月；福利机构政府供养人员供养标准提至1065元/月。为全区2953人次困难群众增加生活补助，为420人发放计划生育特别扶助金198万元。完成17个街道日间托老服务中心建设。全区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率为75.2%，帮扶135名低保户、低收入家庭有就业能力和就业意向的人员就业。

（3）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完成74家餐饮服务单位以及126家集体食堂的视频监控安装工作，完成率100%；推进77家市级及137家区级餐饮机构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单位，完成率107%。有效防控登革热、禽流感、埃博拉等突发疫情，区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和区中医院升级改造顺利推进，区妇幼保健院龙口西院区已开业。做好人口计生工作，落实单

独二孩政策。

（4）基层群众文化生活丰富多样。开展 912 场群众文化活动，31 项次全民健身活动，并成功举办 2014 广州乞巧文化节。加强社区文化广场改建新建工作，加快飞鹅岭遗址公园二期和石门禅院建设。

（5）城区品质不断提升。推动垃圾分类定时定点投放，率先实现主干道垃圾收集点围蔽。将城中村环卫保洁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在广州市内率先实现“城中村”环卫保洁全覆盖。全面铺开花城绿城建设，重点推进科韵北路、天河路商圈等绿化升级改造。抓好广汕路、大观路、濂泉路、员村二横路等区域综合整治，打造车陂街、花城广场、兴盛路等示范点。稳步推进火龙凤生态休闲带和美丽乡村建设。在天河公园内改造的广州“爱心公园”已开园，得到联合国亚太经济社会委员会的肯定；区儿童公园主体工程已基本完成。新建车陂涌水闸，完成猎德涌（花城大道以南段）升级改造、大观路（奥体路至广深高速路段）排水改造等工程。新安装管道燃气用户 28478 户，完成率 104.7%，全部完成隐患整改 27 宗。

（6）有效推进扶贫开发和对口援建工作。开展新一轮对口帮扶梅州兴宁、清远连山、增城正果和对口支援重庆巫山、贵州罗甸工作。

2. 加快转型，产业结构层次向高端化升级。

（1）支持产业转型升级。新引进汇丰环球、延长石油等世

界500强企业6家，累计在天河投资的世界500强企业157家；推动铁塔广东等总部企业落户，在天河注册和办公的总部企业124家，占全市37.8%。推动百田科技、燕塘乳业成功上市，摩登百货、普金科技等7家企业成功挂牌“新三板”。

（2）支持创新型城市建设。成立地理信息等产业联盟。推进万科云、广电银通等重点项目，完成电子五所评测中心、蓝盾信息安全产业基地建设。成功举办2014年广州国际购物节、首届天河“双11”电商节、移动互联网博览会暨创业大赛，引导太平洋电脑城等专业市场转型升级，培育跨境电子商务等新业态。组织辖内科技企业申报市级以上项目360项，获得扶持资金7309万元。

（四）“三公”经费、会议费及街道车补费用决算情况

2014年区属行政事业单位公共财政预算拨款开支的“三公”经费合计为10,334.39万元，同比增加724.93万元，增长7.5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379.61万元，减少103.03万元，下降21.35%；公务接待费471.99万元，减少1,098.69万元，下降69.95%；公务用车购置1,393.82万元，减少366.45万元，下降20.8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088.97万元，比上年增加2,293.10万元，增长39.56%^②。

^②主要是区城管局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增加了2,462.86万元，增长142.35%，增长原因：一是自2013年7月1日起，收回原交由外单位托管的环卫车队，2013年度环卫车队的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只有半年费用，2014年为全年的车辆费用；二是自2014年1月1日起，原由社会化外包管理的珠江新城及奥体周边保洁项目收回自行管理，与2013年相比增加了环卫作业（冲洗、洒水和降尘）车辆的运行维护费。

2014 年会议费 976.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19.12 万元，下降 59.24%。

2014 年天河区 21 个街道车补费用共支出 847.8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77 万元，增长 2.14%。

（五）预备费使用情况

2014 年，预备费实际支出 5,385 万元，为年度预算 7,000 万元的 77%。主要用于防控登革热疫情；对口帮扶兴宁市贫困地区；补充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缺口；各街道消防工程和濂泉路的综合整治；黄村旧村给水管的迁改工程项目；反恐、创建扬尘污染控制示范区等工作经费。主要涉及公共安全、教育、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等科目。

（六）区级超收收入安排情况

2014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93,461 万元，较年初预算超收 44,861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七）预算周转金、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和使用情况

截至 2014 年底，区级预算周转金余额 24,000 万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应用于本级政府调剂预算年度内季节性收支差额，我区 2014 年没有季节性收支差额，因此未作使用；区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227,075 万元（其中专项结余 54,575 万元），按照中央和省关于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的要求，今

年我区继续加强资金统筹力度，通过调入方式，纳入2015年预算报批使用。

（八）经批准举借债务的规模、结构、使用和偿还情况

经审计认定，截至2013年6月底，天河区政府性债务余额25,236万元，全部属于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2014年，我区积极偿还政府性债务，共投入22,126万元偿还政府性债务本息（其中财政投入5,925万元），主要包括天河职业高级中学14万元、广州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16,201万元、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河科技园管理委员会5,911万元。存量债务余额取得较大幅度下降，债务举借和偿还处于良性循环状态。

（九）上年结余收入情况

2013年结余收入135,372万元，全部用于2014年预算安排。

（十）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2014年上级财政专项转移支付我区91,633万元，当年实际执行63,395万元，执行率69%，主要用于科学技术、社会保障和就业、教育、医疗卫生、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执行率较低的原因主要是国家清理规范优惠政策致使部分企业扶持资金未支出、部分项目需要验收完成后才能拨付、市资金下拨时间较晚无法支出等。

2014年预算执行等财政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在财政运行和管理工作中存在一些问题，主要

包括：财政收入中低速增长与支出刚性增长矛盾突出；预算单位支出进度不均衡，年底集中支出情况仍存在；部门预算编制准确性不足，特别是基建工程项目、信息化项目、政府采购项目前瞻性和可执行性有待加强等。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并努力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解决。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14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401,591万元，其中，当年收入9,537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63,178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113,723万元，调入资金15,153万元。当年区级基金总支出79,627万元，其中，区级支出79,249万元，调出资金378万元。

收支相抵，2014年区级政府性基金结余结转321,964万元，全部按规定继续安排使用。

（一）主要收入项目决算情况

区级当年基金收入9,537万元，同比下降0.7%。基金收入包括：文化事业建设费6,168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1,927万元，彩票公益金1,442万元。

（二）主要支出项目决算情况

区级支出79,249万元，增长56%。其中，地方教育附加支出3,299万元，文化事业建设费支出3,103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2,714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54,293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2,374万元，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支出391万元，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9,940万元，彩票公益金支出2,550万

元，新菜地开发建设等其他基金支出585万元。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支决算情况

2014年区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21,698万元，增长70%，其中：教育收费7,389万元，其他收入14,309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911万元，上年结余资金27,713万元后，区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总收入50,322万元。2014年区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总支出19,737万元。收支相抵，2014年区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余结转30,585万元，全部按规定继续安排使用。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1、天河区 2014 年财政决算（草案）表

2、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天河区 2014 年财政总决算的批复（穗财预〔2015〕175 号）

天河区

2014年财政决算（草案）表

天河区201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草案）总表

表一

单位：万元

收 入 项 目	2014年决算	支 出 项 目	2014年决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93,461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17,077
1、税收收入	500,12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779
增值税	117,419	国防支出	989
营业税	85,842	公共安全支出	75,947
企业所得税	53,716	教育支出	176,5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502	科学技术支出	63,701
房产税	54,74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9,854
印花税	56,54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76
城镇土地使用税	12,01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6,253
车船税	15,567	节能环保支出	1,870
耕地占用税	5,776	城乡社区支出	122,074
2、非税收入	93,332	农林水支出	13,019
专项收入	30,876	交通运输支出	442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2,247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628
罚没收入	5,76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256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2,485	金融支出	418
其他收入	21,959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451
二、税收返还和各项补助	269,992	住房保障支出	38,392
其中：税收返还	60,85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6
各项补助	209,136	其他支出	6,993
三、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135,372	二、上解省支出	58,055
四、调入资金	378	三、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9,075
		四、调出资金	15,153
		五、年终结余	119,843
		减：结转下年的支出	119,444
		净结余	399
收 入 总 计	999,203	支 出 总 计	999,203

天河区201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决算（草案）表

表二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2014年 年初预算数	2014年 决算数	决算数为 年初预算数的%
一、税收收入	466,600	500,129	107.19
增值税	84,400	117,419	139.12
营业税	89,000	85,842	96.45
企业所得税	46,700	53,716	115.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500	98,502	103.14
房产税	56,800	54,743	96.38
印花税	71,900	56,548	78.65
城镇土地使用税	13,100	12,016	91.73
车船税	8,500	15,567	183.14
耕地占用税	700	5,776	825.14
二、非税收入	82,000	93,332	113.82
专项收入	28,710	30,876	107.54
其中：教育费附加	28,500	30,564	107.2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5,840	22,247	140.45
罚没收入	2,350	5,765	245.3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1,500	12,485	108.57
其他收入	23,600	21,959	93.05
合 计	548,600	593,461	108.18

天河区201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决算（草案）表

表三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	2014年 年初预算数	2014年 调整数	2014年 调整后预算数	2014年 决算数	决算数为调整 后预算数的%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127	-853	80,274	72,779	90.66
二、国防支出	1,104	-	1,104	989	89.58
三、公共安全支出	79,557	3,394	82,951	75,947	91.56
四、教育支出	179,696	4,099	183,795	176,539	96.05
五、科学技术支出	86,409	4,623	91,032	63,701	69.98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823	297	12,120	9,854	81.3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815	8,850	78,665	56,376	71.67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605	8,028	62,633	56,253	89.81
九、节能环保支出	2,702	-162	2,540	1,870	73.62
十、城乡社区支出	119,423	22,016	141,439	122,074	86.31
十一、农林水支出	17,392	1,449	18,841	13,019	69.1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474	-	474	442	93.25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048	5,362	13,410	8,628	64.34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94	10,769	13,263	11,256	84.87
十五、金融支出	490	10	500	418	83.60
十六、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3,198	18	3,216	1,451	45.12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9,161	-246	38,915	38,392	98.6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3	200	503	96	19.09
十九、预备费	7,000	-5,400	1,600	-	0.00
二十、其他支出	6,548	4,814	11,362	6,993	61.55
合 计	771,369	67,268	838,637	717,077	85.51

注：本表调整数包括上年结转、新增支出、市追加和科目调整等。

天河区201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表四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决算数	2013年决算数	2014年决算数比201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税收收入	500,129	449,063	51,066	11.37
增值税	117,419	83,970	33,449	39.83
营业税	85,842	95,973	-10,131	-10.56
企业所得税	53,716	44,374	9,342	21.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502	86,894	11,608	13.36
房产税	54,743	51,270	3,473	6.77
印花税	56,548	60,264	-3,716	-6.17
城镇土地使用税	12,016	12,515	-499	-3.99
车船税	15,567	11,324	4,243	37.47
耕地占用税	5,776	2,479	3,297	133.00
二、非税收入	93,332	132,753	-39,421	-29.69
专项收入	30,876	27,255	3,621	13.29
其中：教育费附加	30,564	26,952	3,612	13.4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2,247	36,031	-13,784	-38.26
罚没收入	5,765	3,323	2,442	73.49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2,485	40,075	-27,590	-68.85
其他收入	21,959	26,069	-4,110	-15.77
合 计	593,461	581,816	11,645	2.00

天河区201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表五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 决算数	2013年 决算数	2014年决算数比201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779	83,384	-10,605	-12.72
二、国防支出	989	1,418	-429	-30.25
三、公共安全支出	75,947	74,156	1,791	2.42
四、教育支出	176,539	167,890	8,649	5.15
五、科学技术支出	63,701	62,297	1,404	2.25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9,854	8,635	1,219	14.12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76	47,926	8,450	17.63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6,253	40,488	15,765	38.94
九、节能环保支出	1,870	1,831	39	2.13
十、城乡社区支出	122,074	105,064	17,010	16.19
十一、农林水支出	13,019	17,295	-4,276	-24.72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442	781	-339	-43.41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628	10,953	-2,325	-21.23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256	7,432	3,824	51.45
十五、金融支出	418	17	401	2358.82
十六、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	-279	279	-10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600	-600	-10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451	1,737	-286	-16.4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8,392	36,215	2,177	6.0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6	105	-9	-8.57
二十一、其他支出	6,993	1,145	5,848	510.74
合 计	717,077	669,090	47,987	7.17

备注：1、“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同比减少21.2%，主要是上级补助资金同比减少2,492万元

2、“国防支出”同比下降30.3%，主要是2013年补发以前年度人员经费导致。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同比增长38.9%，主要是上级补助资金同比增加5,100万元；根据财政部《201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计生经费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全部调整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共计2,407万元；“东北部三甲医院建设经费”增加2,515万元；“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常性收支差额补助”同比增加5,410万元，该项目2013年用单位结余金支出，2014年财政安排支出同比净增。

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同比增长51.5%，主要是上级补助资金同比增加3,577万元。

5、“交通运输支出”同比减少43.4%，主要是上级补助资金同比净减225万元。

6、“金融支出”同比增长23.6倍，主要是上级补助资金同比增加401万元。

天河区2014年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草案）表

表六

收入项目	2014年 年初预算数	2014年 决算数	支出项目	2014年 年初预算数
一、文化事业建设费收入	6,000	6,168	一、文化事业建设费支出	5,008
二、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1,010	1,927	二、残疾人就业保障支出	2,763
三、彩票公益金收入	-	1,442	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	29,896
			四、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支出	909
			五、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支出	92
			六、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	15,350
			七、彩票公益金支出	2,211
			八、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2
			九、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17
			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3,176
			十一、地方教育附加支出	609
			十二、其他基金支出	115
基金收入合计	7,010	9,537	基金支出合计	60,148
上年结余收入	63,752	113,723	调出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		263,178	年终结余	
调入资金(城建税转作水利基金)	14,300	15,153		
基金收入总计	85,062	401,591	基金支出总计	60,148

注：1、按照财政部规定，政府性基金统一纳入预算管理，专款专用，当年结余收入须如数结转下年使用。
2、其他基金支出包括：旅游发展基金支出、森林植被恢复费支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天河区2014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执行情况表

表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决算数	2013年决算数	2014年决算数比201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文化事业建设费收入	6,168	5,898	270	4.58
二、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1,927	2,523	-596	-23.62
三、彩票公益金收入	1,442	1,185	257	21.69
基 金 收 入 合 计	9,537	9,606	-69	-0.72
上年结余收入	113,723	135,136	-21,413	-15.85
上级补助收入	263,178	6,889	256,289	3720.26
调入资金(城建税转作水利基金)	15,153	13,034	2,119	16.26
基 金 收 入 总 计	401,591	164,665	236,926	143.88

注：按照财政部规定，政府性基金统一纳入预算管理，专款专用，当年结余收入须如数结转下年使用。

天河区2014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执行情况表

表八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决算数	2013年决算数	2014年决算数比201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文化事业建设费支出	3,103	4,763	-1,660	-34.85
二、残疾人就业保障支出	2,714	2,124	590	27.78
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	54,293	17,846	36,447	204.23
四、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支出	391	1,287	-896	-69.62
五、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支出	123	324	-201	-62.04
六、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	9,940	15,468	-5,528	-35.74
七、彩票公益金支出	2,550	4,002	-1,452	-36.28
八、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1	1	-	持平
九、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8	28	-20	-71.43
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2,374	2,509	-135	-5.38
十一、地方教育附加支出	3,299	2,206	1,093	49.55
十二、其他基金支出	453	384	69	17.97
基 金 支 出 合 计	79,249	50,942	28,307	55.57
调出资金	378		378	
年终结余	321,964	113,723	208,241	183.11
基 金 支 出 总 计	401,591	164,665	236,926	143.88

注：1、按照财政部规定，政府性基金统一纳入预算管理，专款专用，当年结余收入须如数结转下年使用。

2、其他基金支出包括：旅游发展基金支出、森林植被恢复费支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同比增长2.0倍，主要是新增潭村三旧改造项目23,312万元；科技园管委会新增用于解决天河软件园建设发展历史遗留问题的征地拆迁补偿款。

天河区2014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支决算（草案）总表

表九

单位：万元

收 入 项 目	2014年 年初预算数	2014年 决算数	支 出 项 目	2014年 年初预算数	2014年 决算数
一、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1,539	21,698	一、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13,679	19,737
（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教育收费)	5,339	7,38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2
（二）其他收入	6,200	14,309	公共安全支出	20	18
二、上年结余	21,148	27,713	教育支出	5,225	4,225
三、上级补助收入	-	9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58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184	7,473
			城乡社区支出	2,456	7,168
			农林水支出	162	54
			交通运输支出	-	183
			二、年终结余	-	30,585
收 入 总 计	32,687	50,322	支 出 总 计	13,679	50,322

注：其他收入包括：社区医疗卫生收入和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收入。

天河区2014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表十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决算数	2013年决算数	2014年决算数比201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教育收费)	7,389	4,150	3,239	78.05
二、其他收入	14,309	8,601	5,708	66.36
合 计	21,698	12,751	8,947	70.17

天河区2014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表十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 决算数	2013年 决算数	2014年决算数比2013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5	7	28.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18	19	-1	-5.26
三、教育支出	4,225	4,342	-117	-2.69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	550	34	6.18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473	4,590	2,883	62.81
六、城乡社区支出	7,168	2,719	4,449	163.63
七、农林水支出	54	-	54	-
八、交通运输支出	183	-	183	-
合 计	19,737	12,245	7,492	61.18